

吉林省森林休憩保育研究会文件

吉森会〔2018〕37号

吉林省森林休憩保育研究会 关于设立长白山林业科技创新奖 开展首届 “长创奖”申报推荐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分会（专业委员会）、会员组，延边办事处，各有关单位：

为奖励在林业科技进步与创新活动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公民和组织，充分调动广大林业科技工作者投身林业科技创新实践的积极性、创造性，激励全省林业系统多出成果、不断创新，充分发挥林业学术组织在激励林业自主创新中的积极作用，推动“发展现代林业、建设绿美吉林”宏伟目标实现进程，根据《科技部关于进一步鼓励和规范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的指导意见》（国科发奖〔2017〕196号）和《吉林省社会力量设立民间科学技术奖励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经本会理事会第十次微群会议审议，决定设立长白山林业科技创新奖（以下简称“长创奖”）。现就设立“长创奖”和开展首届“长创奖”申报、推荐、评审工作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奖项名称与奖励周期

奖项名称：长白山林业科技创新奖

评奖周期：每年一届，按届持续。

首届“长创奖”奖于 2018 年底前完成评审，2019 年年会上授奖，列 2018 年度奖项。

二、设立者与承办机构

设奖者：吉林省森林休憩保育研究会

承办机构：长白山林业科技创新奖励办公室

“长创奖”办公室设在吉林省森林休憩保育研究会秘书处，由秘书处相关人员构成。

三、推荐、评审和授奖原则

“长创奖”的推荐、评审和授奖，坚持围绕现代林业建设中心、注重实践效果、依法办奖、公益为本、诚实守信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严格遵循评审标准和程序，确保获奖成果的先进性、创新性和实效性。

四、奖励范围与对象

重点奖励重大原创成果、重大战略性技术、重大示范转化工程的突出贡献者，重点鼓励青年科技人员。主要奖励成果包括：

（一）在林业基础研究及应用基础研究中有所创新、发现或发明，对推动林业发展与科技进步有重大作用，获得显著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的科技创新成果；

（二）在林业工程建设与管理、重大设备研制和技术改造中开发研究的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并取得重大经济、社会、

生态效益，对推进林业科技经济一体化具有重大作用的科技创新成果；

（三）在组织推广应用国内外重大科学技术成果中有所创新，并取得重大经济、社会、生态效益，或在推广应用重大科技成果中对已有技术组装配套，实现产业化、规模化并取得重大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的推广应用成果；

（四）在林业管理科学研究中取得重大突破，实践应用中带来显著经济和社会效益，为推动林业决策科学化和管理现代化发挥重大作用的软科学创新成果。

首届“长创奖”申报推荐的范围：2008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完成的林业科技成果。

五、奖项设置与评审方式

“长创奖”设置三个等级，奖励项目总数不超过30项。

遴选林业各学科权威专家组成专家库，每年视申报项目所涉专业、按照回避原则抽取一定比例专家组成当届评审委员会，采用形式审查、专家初审、投票表决方式，按照科学、公正原则，独立开展评审工作。

评审结果在本会网站公示10天，任何异议均可提出，由“长创奖”办公室会同申报单位和异议投诉者做出相应处理。

首届“长创奖”将按照上述规定，视申报情况及项目所涉专业，设置奖项等级、数量，组成专家评审委员会。

六、受理方式与奖励方式

“长创奖”主要采取自主申报方式，同时鼓励通过第三方推荐方式申报。

实行精神鼓励为主的奖励方式。在征得受奖对象同意后正式授奖，颁发证书，并向社会公告。

首届“长创奖”申报工作，由本会各分会（专业委员会）、会员组负责组织并签署推荐意见；延边州的申报，由延边办事处负责组织并签署推荐意见；省直林业企业事业单位、省林业和草原局附属单位以及其他涉林单位申报工作，可直接向省森林休憩保育研究会推荐。

申报首届“长创奖”须填报《长白山林业科技创新奖申报书》。申报书可从吉林省森林休憩保育研究会网站《表格下载》栏目下载。申报书一式 10 份，其中原件 1 份，复印件 9 份。上报推荐书的同时，上报推荐书的电子版（光盘、U 盘）。申报推荐的截止日期为 2018 年 12 月 5 日，逾期不再受理。

推荐、申报工作联系人：马宝文；电话：0431—85116566，13944943366；报送地址：长春市人民大街 4756 号省林业勘察设计院二楼 235、242 室（人民大街与桂林路交汇）；邮编：130022。

七、资金来源

设立长白山林业科技创新奖励基金，基金主要来源于本会拨补和有关企业、社会人士等赞助。

鼓励相关企业、社会人士赞助“长创奖”，冠名“长创奖”。

具体赞助、冠名事宜，请与“长创奖”办公室暨吉森研究会秘书处联系。

八、有关要求

（一）设立“长创奖”是全省林业社会生活中的一件大事，也是广大林业科技工作者热切盼望的一个心愿。省森林休憩保育研究会各级组织、林业（涉林）系统各单位和广大林业（涉林）科技工作者，一定要充分认识、高度重视，把它作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林业科技发展”的一项重要举措来抓，切实履行职责，认真负责、科学严谨地做好组织申报和推荐上报工作，努力做到“应推尽推”、“应报皆报”，确保广大林业科技工作者的积极性、创造性和投身科技开发、多出成果、出好成果的热情、激情不因奖项推荐不到位而受到挫伤。

（二）“长创奖”是继“长白山林业科学技术奖”之后我省设立的又一个带有行业性质的科技奖项，对推动全省林业科技进步必将起到积极促进作用。凡获评“长创奖”的林业科技成果，具有与“长白山林业科学技术奖”同等的省级行业科技奖励成果地位，是晋升技术职务、推荐科技专家等的重要参考条件之一。

（三）要把“长创奖”这件大事办好、好事办实，离不开全省林业系统乃至全社会的积极参与和热情支持。遵从“大家的事情大家办”的设奖原则，真诚希望林业企业和社会有识之士，积极支持省森林休憩保育研究会筹集资金，建立奖励基金，为“长创奖”开奖奠定物质基础、提供资金保障，把这一奖项办好，浇

灌这棵科技幼苗茁壮成长。

附：1. 长白山林业科技创新奖励章程

2. 长白山林业科技创新奖申报书

吉林省森林休憩保育研究会

2018年11月1日